

#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 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建设单位：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广东新金穗环保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19年6月

表 1 基本情况及验收监测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				
建设项目地址	梅州市梅县区新城宪梓中路与府前大道交叉路口侧 北纬 N24° 16' 13.77" 东经 E116° 04' 56.07"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技改      扩建 (√)      其他				
主要产品名称	出售汽油和柴油				
设计生产能力	1 个地埋式柴油储罐 30m <sup>3</sup> , 3 个汽油储罐共 135m <sup>3</sup> , 合计储量 150m <sup>3</sup>				
实际生产能力	1 个地埋式柴油储罐 30m <sup>3</sup> , 3 个汽油储罐共 135m <sup>3</sup> , 合计储量 150m <sup>3</sup>				
环评时间	2018 年 11 月	开工时间	2018 年 11 月 12 日		
投入试生产时间	2019 年 1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2 月 27、18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梅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3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 万元	比例	3.3%
实际总概算	3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0 万元	比例	3.3%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拟投资 300 万元, 于梅州市梅县区新城宪梓中路与府前大道交叉路口侧 (地理坐标: 北纬 N24° 16' 13.77" 东经 E116° 04' 56.07" ), 建设“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 (下称本项目)。本项目占地面积 7800m <sup>2</sup> , 员工 18 人, 主要经营汽油、柴油的零售业务。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完成《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 并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取得《关于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梅县区环审【2018】60 号)。				
任务由来	2019 年 2 月,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对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我公司接到委托后立即安排有关技术人员对建设项目的环保设施现场进行了勘察, 并对该建设项目工程概况进行了相关资料的收集后, 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 确定监测日期, 于 2019 年 2 月 27-28 进行现场监测和环保落实情况检查。				

验收监测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 682 号令）；</li> <li>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li> <li>3、补充关于公开征求《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环办环评函[2017]1235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 国环规环评[2017]4 号；</li> <li>4、《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li> <li>5、《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竣工验收委托书；</li> <li>6、《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2018 年 11 月）；</li> <li>7、梅县环境保护局文件《关于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梅县区环审【2018】60 号）；</li> <li>8、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li> <li>9、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li> <li>10、《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li> <li>1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li> <li>1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li> <li>1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li> </ol>
--------	--

表 2 项目工程概况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回顾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原名“梅县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2017年5月变更为现名称)，位于梅州市梅县区新城宪梓中路与府前大道交叉路口侧(地理坐标：北纬 N24° 16' 13.77" 东经 E116° 04' 56.07" )。该加油站原设有 6 台加油机和 24 支加油枪，4 个埋地油罐(包括 3 个汽油罐(50m<sup>3</sup>×1、30m<sup>3</sup>×2)和 1 个柴油罐(30m<sup>3</sup>×1)，折计总容积 125m<sup>3</sup>)。属于二级加油站，主要经营汽油、柴油的零售业务。程江加油站于 2006 年 4 月在环保局进行备案登记，并于 2010 年取得《关于梅县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的验收意见》(梅县环建验函字[2010]45 号)。由于企业发展，油罐、加油机数量未能继续满足运营需求，投资 300 万元建设“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完成《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并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取得《关于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梅县区环审【2018】60 号)。

2、扩建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为提高设备设施环保能力、消除安全隐患，满足周边群众用油需求，经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批准，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拟在原址上进行扩建，拟投资 300 万元建设“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下称本项目)。项目拆除原有管线，卸油口，消防沙池，消防工具间；拆除原有卫生间一座，建筑面积为 54m<sup>2</sup>，迁移发配电房，发配电房放到站房内；在站区围墙附近新建卸油口、消防沙池、消防工具间、工艺管线，增加水封井，新建隔油池；新设油罐区，包括地埋式柴油储罐 1 个 30m<sup>3</sup>，汽油储罐 3 个共 135m<sup>3</sup>(50m<sup>3</sup>+50m<sup>3</sup>+35m<sup>3</sup>)，合计储量 150m<sup>3</sup>，配置卸油油气回收装置一套，每座加油岛上各设有四枪四油品加油机，共 6 台加油机和 24 支加油枪；加油站扩建后油料采用双层复合管输送，卸油采用密闭式，加油机底使用拉断阀，通气管使用阻火式通气帽，油站爆炸危险区域内使用防爆电气。经营项目为出售汽油和柴油。

扩建项目于 2018 年 10 月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了《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通过了梅州市梅县区环境保护局审批同意，批文编号：梅县区环审[2018]30 号。项目扩建前后规模情况表见表 2-1。

表 2-1 项目扩建前后规模表

工程分类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扩建前	扩建后	
主体工程	加油棚	建筑面积 806.6m <sup>2</sup>	建筑面积 806.6m <sup>2</sup>	保留原有加油棚
	加油区	6 台 4 枪加油机	6 座加油岛、3 条加油车道，每座加油岛各安装 1 台四枪四油品潜油泵型加油机，安装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加油管道采用 UPP 双层塑料管。	汽油加油机设计有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油罐区	埋地油罐，3 个汽油罐(50m <sup>3</sup> ×1、30m <sup>3</sup> ×2)和 1 个柴油罐(30m <sup>3</sup> ×1)，折合总容积 125m <sup>3</sup>	地埋式，3 个汽油罐(50m <sup>3</sup> ×2、35m <sup>3</sup> ×1)和 1 个柴油罐(30m <sup>3</sup> ×1) 新建 4 台潜油泵及配套液位计，汽油罐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卸液管、油气回收管道采用无缝钢管；新建卸油口、消防沙池，消防器材间等。	汽油罐和柴油罐通气管分开设置，管口装有阻火器，通气管公称直径 50mm，沿罩棚支柱向上敷设，管口高出罩棚顶面 2m。3 个汽油罐共用两根通气管，其中一根通气管加装呼气阀，均设有控制阀门，根部与卸油油气回收管连接。柴油罐设置有一根通气管。
辅助工程	发配电机房	33.56m <sup>2</sup>	33.56m <sup>2</sup>	更改为储存室，员工卫生间
	卫生间	拆除 (54m <sup>2</sup> )	/	拆除移至发配电机房，仅供员工使用
	站房	127.2m <sup>2</sup>	保留原有站房主体结构，重新进行功能分区及形象装修	/
环保工程	废气	加油区、卸油区	新建油气回收管道	改建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	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依托现有工程
	噪音	设备噪声	绿化、密闭、消声隔音、基础减振	依托现有工程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定期交环卫部门进行清运处理。	依托现有工程



图 2-1 扩建项目平面布置及四至示意图

### 3、职工定员及年生产时间

全年工作 360 天，每天 3 班，每班 8 小时。扩建前后员工人数不变，均为 18 人，不在场内食宿。

### 4、生产设备情况

新设油罐区，包括地埋式柴油储罐 1 个 30m<sup>3</sup>，汽油储罐 3 个共 135m<sup>3</sup>，合计储量 150m<sup>3</sup>，配置卸油油气回收装置一套，每座加油岛上各设有四枪四油品加油机，共 6 台加油机和 24 支加油枪；加油站扩建后油料采用双层复合管输送，卸油采用密闭式，加油机底使用拉断阀，通气管使用阻火式通气帽，油站爆炸危险区域内使用防爆电气。建筑主要为办公区、员工休息区、油罐区和加油岛。

##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 1、主要原辅材料及用量

本项目能耗水耗情况见。主要原辅材料及用量见表 2-2。

表 2-2 扩建后项目能耗水耗情况

能源	消耗量（由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测算）
水	320t/a
电	10000kw h/a

### 2、水平衡

本项目给水由市政给水管网接入，根据验收期间的生产负荷测算，新鲜水总用水量为 320t/a，主要包括场地清洗用水和生活用水。其中清洗用水 60t/a，生活用水为 259.2t/a。

验收监测期间，清洗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后回用于公厕、不外排；员工生活污水、公厕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为：本项目根据油罐储量及加油机数量的不同，采用的工艺流程是常规的自吸流程：成品油罐车来油先卸到储油罐中，加油机本身自带的泵将油品由储油罐中吸到加油机中，经泵提升加压后给汽车加油，每个加油枪设单独管线吸油。本项目生产工艺详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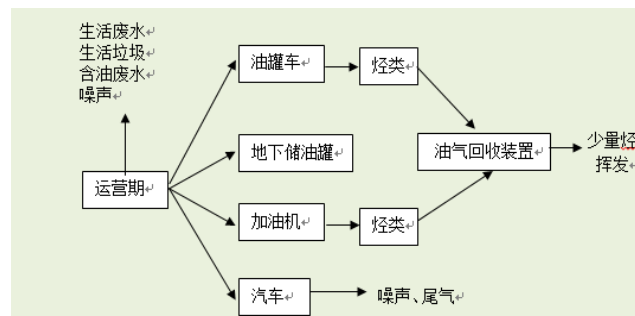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示意图

**表 3 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本项目扩建后不增加经营规模及员工人数，拆除公厕，移至站房，仅供员工使用，项目产生废水主要是清洗废水和员工生活污水。本项目将清洗废水经隔油池隔油、沉淀后用于站区绿化，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包括装卸油和加油过程中汽油及柴油蒸发损失的有机废气、进出加油站车辆尾气、公厕散发出的恶臭及发动机尾气。项目在油罐及加油枪上均安装了油气回收装置，其油气回收效率约 99% 以上，油气回收装置检测报告见附件 5。

**3、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本项目扩建后员工 18 人，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园区环卫部门处理。

**4、噪声**

项目扩建后噪声主要是进出车辆及加油设备产生的噪声，本项目通过限制鸣笛、绿化吸声、距离衰减等有效措施，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后，厂界噪声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4 类标准。

**5、环境风险**

原有项目已有加油站事故应急预案，通过分析现有的应急预案符合要求。项目扩建后，可能产生的环境风险事故主要是由于成品油在储存过程中有可能发生泄露引起的，如果发生环境风险事故，该加油站具有完善的防渗漏、防火、防静电措施，只要加油站员工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管理规定，对工作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在发生事故后能正确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和及时启动事故应急预案，加油站的泄露、火灾、爆炸事故风险及事故后对环境引起的二次污染都是可以预防和控制的。

表 4 主要污染源排放及治理情况

**(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项目概况**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位于梅州市梅县区新城宪梓中路与府前大道交叉路口侧，该加油站原设有 4 个埋地油罐，其中包括 3 个汽油罐( $50\text{m}^3 \times 1$ 、 $30\text{m}^3 \times 2$ )和 1 个柴油罐( $30\text{m}^3 \times 1$ )，折计总容积  $125\text{m}^3$ ，于 2006 年 4 月办理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梅建环号【2006】016）及 2010 年办理竣工环保验收（梅县环建验函字[2010]45 号）。

经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批准，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拟在原址上进行扩建，拟投资 300 万元建设“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将原有埋地油罐报废并更换为双层油罐，同时对加油作业区进行改造及形象装修。扩建后该加油站设有 4 个埋地油罐，其中包括 3 个汽油罐( $50\text{m}^3 \times 2$ 、 $35\text{m}^3 \times 1$ )和 1 个柴油罐( $30\text{m}^3 \times 1$ )，折计总容积  $150\text{m}^3$ 。

**2、环境质量现状结论**

环境空气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程江（槐岗段到程江进入梅江口段）水质各项指标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环境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4a 类标准。

**3、选址合理性分析**

项目范围不属于基本农田保护区，与周围环境区划不冲突。各项污染物经处理达标排放后，对周围敏感点和环境无不良影响。因此，项目是合理的。

**4、产业政策相符性**

经检索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和《广东省主体功能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2014 年本）》中《广东省重点开发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2014 年本）》可知，项目不属于上述目录中所限制、禁止及淘汰项目，因此，项目符合相关的产业政策要求。。

**5、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施工期在严格执行环评提出的相关污染物治理措施、保证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施工作业不会对外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6、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①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废水主要是清洗废水、生活污水。



清洗废水产生量约 54t/a，生活污水产生量合计 233.28t/a，清洗废水经隔油池隔油、沉淀后回用于绿化；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 ②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进出加油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产生量少，经过大气扩散、绿化吸收后对周围空气环境无不良影响。

项目装卸及加油过程中挥发出少量烃类气体(挥发性有机物 VOCs)，通过安装油气回收装置，将产生的油气大部分回收到储油罐内。极少量排放到大气中，通过场区绿化吸收、大气扩散、稀释，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项目公厕恶臭主要跟人流量及冲洗程度有关，通过加强管理冲洗、项目场区绿化吸收，大气扩散、稀释，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发电机尾气产生量极少，通过场区绿化吸收，大气扩散、稀释，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 ③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建设单位经采取合理布局、禁止鸣笛、消声、隔声、基础减振、绿化吸收、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处理，项目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4 类标准，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 ④固体废物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员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危险废物交由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 二、建议

- 1、生产设备选用效率高、能耗低的设备，减少污染物排放量。
- 2、做好环保宣传教育工作，提高职工的环境意识，减少加油时油料的浪费和散落。
- 3、建立健全一套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管理制度执行；
- 4、加强生产管理，提高员工生产操作的规范性，以减少不必要的物料浪费现象，从而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
- 5、合理生产布局，建立设备管理网络体系，形成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和正常维修保养的一系列工程程序，确保设备完好，尽可能减少污染物排放量；
- 6、建议企业加强储油罐的管理工作，配备相应的消防设施。
- 7、绿化是保护环境的措施之一，绿化可以调节气候、美化环境、防尘、降噪。绿化

应见缝插针，注意边角结合部的绿化，尽量提高厂区内的绿化面积，同时在厂区周围种植乔灌木，可起到一定的吸声降尘的效果。

8、遵守有关环境法律、法规，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相统一。

9、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 VOCs 属“十三五”规划重点治理项目，必须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提出的措施采用油气回收装置回收处理后达标排放。

10、建议建设单位完善风险评价中应急预案相关措施。

##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梅州市梅县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如下：

一、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位于梅州市梅县区新城宪梓中路与府前大道交叉路口侧，建设内容为：拆除原有管线、卸油口、消防沙池、消防工具间、卫生间，迁移发配电房到站房内；在站区围墙附近新建卸油口、消防沙池、消防工具间、工艺管线，增加水封井，新建隔油池；新设油罐区，包括地埋式柴油储罐 1 个 30m<sup>3</sup>，汽油储罐 3 个共 135m<sup>3</sup>(50m<sup>3</sup>+50m<sup>3</sup>+35m<sup>3</sup>)，合计储量 150m<sup>3</sup>，配置卸油油气回收装置一套，每座加油岛上各设有四枪四油品加油机，共 6 台加油机和 24 支加油枪。加油站扩建后油料采用双层复合管输送，卸油采用密闭式，加油机底使用拉断阀，气管使用阻火式通气帽，油站爆炸危险区域内使用防爆电气。

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进行建设，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及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

三、项目应重点做好如下环境保护工作：

①做好施工期环境保护工作，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设方应在工场地、临时堆场建设导流沟和沉淀池，施工废水必须经沉淀、隔油隔渣处理后回用；采取有效措施减少粉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扬尘等大气污染物排放应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M/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科学安排施工时间，防止噪声扰民，施工期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各阶段噪声限值。

②项目运营过程中场地清洗废水收集后经沉淀隔油处理，回用于站区绿化，不外排。

生活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梅县新城水质净化厂作进一步处理。

③通过在储油罐、加油枪上安装油气回收装置，减少储、卸油及加油过程中烃类气体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废气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公厕恶臭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④通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隔音、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确保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功能区要求，其中西面、北面执行4类标准。

⑤落实固体废弃物的综合利用和处理处置措施，防止造成二次污染。废油、油渣、油泥等属危险废物，应按规定堆放、贮存，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应严格按相关要求设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⑥落实环境风险防范管理工作，避免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确保环境安全。

四、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预算并予以落实。

五、报告表经批准后，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

## 表 5 验收监测内容

### 5.1 验收项目、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 5.1.1 废水污染物排放监测

5-1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监测内容一览表

污染源	治理设施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	三级化粪池	出口	PH、BOD <sub>5</sub> 、COD <sub>Cr</sub> 、SS、氨氮、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 5.1.2 废气污染物排放监测

5-2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非甲烷总烃	监控点	在厂界外上风向 1 个监测点，下风向处设 3 个监测点位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 5.1.3 厂界噪声

5-3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布点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1	厂界东侧外 1 米处 (N1)	等效声级	昼间监测一次，连续监测 2 天
2	厂界南侧外 1 米处 (N3)		
3	厂界西侧外 1 米处 (N3)		
4	厂界北侧外 1 米处 (N2)		

### 5.2 监测分析项目及执行标准

表 5-4 废水监测项目分析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生活污水	pH	6-9	《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SS	400mg/L	
	COD <sub>Cr</sub>	500mg/L	
	BOD <sub>5</sub>	300mg/L	
	氨氮	/	
	动植物油	100mg/L	
	粪大肠杆菌	4000 (MPN/L)	

表 5-5 废气监测项目分析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无组织废气 (厂界)	非甲烷总烃	4.0mg/m <sup>3</sup>	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

表 5-6 噪声监测项目分析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1	西、北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4 类	65	55
2	东、南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	60	50

5.3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7

表5-7废水、废气、噪声监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监测类型	监测因子	监测方法	使用仪器	最低检出限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酸度计 PHS-3E	--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EX125ZH	4mg/L
	COD <sub>Cr</sub>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恒温加热器 JC-101	4mg/L
	BOD <sub>5</sub>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溶解氧测定仪 JPB-607A	0.5 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637-2012	红外分光测油仪 JC-01L-8	0.06mg/L
	粪大肠菌群	《水质 大肠菌群和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纸片快速法》HJ755-2015	恒温恒湿箱	——
	氨氮	《水质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535-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UA9600A	0.025mg/L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604-2007	气相色谱仪 SPA-3420A	0.07mg/m <sup>3</sup>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噪声频谱分析仪 HS-6228B	---

5.4 监测时间：

2019 年 2 月 27-28 日

**表 6 验收监测质量控制措施**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 (1) 验收监测在工况、生产负荷和污染治理设施负荷均稳定时进行。
- (2) 监测过程严格按各项污染物监测方法和其他有关技术规范进行。
- (3)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所用计量仪器均应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4) 水样采集不少于 10%的平行样; 实验室分析过程加不少于 10%的平行样; 对可以得到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 在分析的同时做 10%质控样品分析; 对无标准样品或质控样品的项目, 且可进行加标回收测试的, 在分析的同时做 10%加标回收样品分析。
- (5) 废气采样分析系统在采样前进行气路检查、流量校准, 确保整个采样过程中分析系统的气密性和计量准确性;
- (6) 废气样品采集, 每天至少采集一个现场空白样品, 实验室做质控样。
- (7) 噪声监测仪在监测前、后均以标准声源进行校准, 其校准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 dB。
- (8) 监测数据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表 7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 7.1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7-1

表 7-1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 mg/L

监测项目	监测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月27日				2月28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值(无量纲)	7.46	7.29	7.34	7.18	7.26	7.42	7.36	7.21	6-9	达标
悬浮物	68	85	72	81	87	73	91	77	400	达标
COD <sub>Cr</sub>	168	192	186	203	194	173	214	187	500	达标
BOD <sub>5</sub>	50.2	57.9	54.3	61.5	57.4	52.6	63.7	55.5	300	达标
氨氮	26.3	35.9	29.4	38.1	36.2	28.4	40.1	32.5	--	/
动植物油	18.4	21.0	19.2	23.4	22.6	19.3	24.6	20.8	100	达标
粪大肠菌群	560	720	680	800	670	810	590	930	---	/

备注 (1) 生活污水排放执行《水污染排放标准》(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限值  
(2) 处理设施: 三级化粪池。

### 7.2 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7-2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 mg/m<sup>3</sup>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月27日			2月28日			最大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	上风向参照点 1#	0.74	0.65	0.69	0.66	0.72	0.63	0.74	4.0	达标
	下风向监控点 2#	0.91	0.76	0.87	0.87	0.92	0.77	0.92		达标
	下风向监控点 3#	0.85	0.82	0.92	0.75	0.79	0.88	0.92		达标
	下风向监控点 4#	0.78	0.90	0.81	0.81	0.85	0.74	0.90		达标

备注 本项目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排放限值》(DB44/27-2001) 中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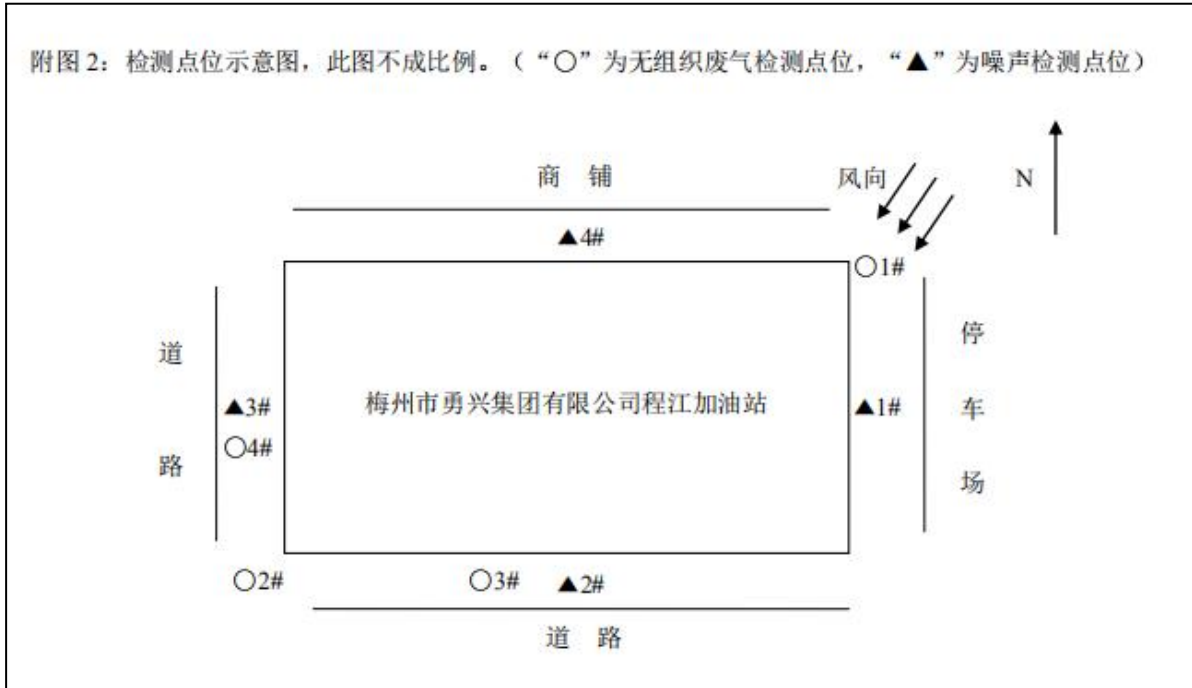
### 7.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7-3

表 7-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监测点位置	测量值 Leq【dB(A)】							
	N1: 厂界东		N2: 厂界南		N3: 厂界西		N4: 厂界北	
	主要交通噪声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月27 监测结果	56	46	58	48	63	52	60	50
2月28 监测结果	55	46	57	48	62	52	59	49
标准限值	昼间: ≥60; 夜间: ≥50				昼间: ≥70; 夜间: ≥55			
评价	达标							

备注: (1) 西、北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2) 东、南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类标准。

附图：监测点位示意图





## 表 8 环保检查结果

### 8.1 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及“三同时”制度情况：

该项目执行了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和“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按环评及批复要求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2018年11月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完成了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工作。

### 8.2 环保设施试运行情况：

该项目自投入生产以来，废水、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正常（企业自述和现场调查），基本具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条件。

### 8.3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表 8-1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废水	本项目场地每个月清洗一次，将产生一定量的清洗废水。本项目拟将清洗废水经隔油池隔油、沉淀后用于站区绿化，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将清洗废水经隔油池隔油、沉淀后用于站区绿化，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废气	项目进出加油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发电机尾气通过场区绿化吸收，大气扩散、稀释，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大；项目装卸及加油过程中挥发出少量烃类气体（挥发性有机物 VOCs），通过安装油气回收装置，将产生的油气大部分回收到储油罐内，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项目进出加油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发电机尾气通过场区绿化吸收，大气扩散、稀释，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大；项目装卸及加油过程中挥发出少量烃类气体（挥发性有机物 VOCs），通过安装油气回收装置，将产生的油气大部分回收到储油罐内，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噪声	建设单位经采取合理布局、禁止鸣笛、消声、隔声、基础减振、绿化吸收、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处理，项目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4 类标准，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4 类标准，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固废	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3.24t/a，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危险固废：建设单位定期委托资质单位三年一次对油罐进行清洗。清洗过程中产生废油、油渣、油泥统一收集后交由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危险固废：建设单位定期委托资质单位三年一次对油罐进行清洗。清洗过程中产生废油、油渣、油泥统一收集后交由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 8.4 环境污染事故及污染投诉情况

该项目自试生产至今，未发生环境污染纠纷、污染事故和居民投诉现象。

### 8.5 监测手段及人员的配置情况

该项目不具备环境监测能力，日常排污状况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

**表 9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拟投资 300 万元，于梅州市梅县区新城宪梓中路与府前大道交叉路口侧（地理坐标：北纬 N24° 16' 13.77" 东经 E116° 04' 56.07"），建设“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下称本项目）。本项目占地面积 7800m<sup>2</sup>，员工 18 人，主要经营汽油、柴油的零售业务。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完成《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并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取得《关于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梅县区环审【2018】60 号）。

**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项目拆除原有管线，卸油口，消防沙池，消防工具间；拆除原有卫生间一座，建筑面积为 54m<sup>2</sup>，迁移发配电房，发配电房放到站房内；在站区围墙附近新建卸油口、消防沙池、消防工具间、工艺管线，增加水封井，新建隔油池；新设油罐区，包括地埋式柴油储罐 1 个 30m<sup>3</sup>，汽油储罐 3 个共 135m<sup>3</sup>（50m<sup>3</sup>+50m<sup>3</sup>+35m<sup>3</sup>），合计储量 150m<sup>3</sup>，配置卸油油气回收装置一套，每座加油岛上各设有四枪四油品加油机，共 6 台加油机和 24 支加油枪；加油站扩建后油料采用双层复合管输送，卸油采用密闭式，加油机底使用拉断阀，通气管使用阻火式通气帽，油站爆炸危险区域内使用防爆电气。项目建设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环境保护治理设施做到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广东森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28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结论如下：

**1、废水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放口的浓度均符合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2、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浓度符合废气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3、噪声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运营期项目西面、北面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4 类标准。项目南面、东面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2 类标准，厂界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固体废物管理：**

项目员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危险废物交由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 5、结论：

通过对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的检测符合《关于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梅县区环审【2018】60号）的要求，该项目目前基本具备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建议通过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议：

①生产设备选用效率高、能耗低的设备，减少污染物排放量。

②做好环保宣传教育工作，提高职工的环境意识，减少加油时油料的浪费和散落。

③建立健全一套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管理制度执行；

④加强生产管理，提高员工生产操作的规范性，以减少不必要的物料浪费现象，从而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

⑤合理生产布局，建立设备管理网络体系，形成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和正常维修保养的一系列工程程序，确保设备完好，尽可能减少污染物排放量；

⑥建议企业加强储油罐的管理工作，配备相应的消防设施。

⑦绿化是保护环境的措施之一，绿化可以调节气候、美化环境、防尘、降噪。绿化应见缝插针，注意边角结合部的绿化，尽量提高厂区内的绿化面积，同时在厂区周围种植乔灌木，可起到一定的吸声降尘的效果。

⑧遵守有关环境法律、法规，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相统一。

⑨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 VOCs 属“十三五”规划重点治理项目，必须严格按照报告中提出的措施采用油气回收装置回收处理后达标排放。

⑩建议建设单位完善风险评价中应急预案相关措施。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梅州市梅县区新城宪梓中路与府前大道交叉路口侧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机动车燃料零售 F5265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经度 116.08708 纬度 24.267875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环评单位		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梅州市梅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梅县区环审【2018】60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				竣工日期		2019年1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广东新金穗环保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广东森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3.3	
	实际总投资		3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		所占比例（%）		3.3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运营单位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414037993649550		验收时间		2019年2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化学需氧量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氨氮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石油类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废气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二氧化硫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烟尘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工业粉尘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氮氧化物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工业固体废物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 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填写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是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时，由监测单位或建设单位填写，作为环境管理台账和信息统计的基础表格。编号、审批经办人由环保审批部门填写。

建设项目名称——使用此项目立项时的名称，若名称多于30个字，则酌情缩写成30字以内（两个英文字母看成是一个汉字）。

建设地址——填写项目建设的所在地，所在地为下属的行政区划，若是跨地区的项目则重点填写2-3个地区。

建设单位——使用建设单位注册时的名称，若名称多于25个字，则酌情缩写成25字以内。

行业类别——按国家环保局监督管理司关于行业类别的规定，详见行业类别表。对六大污染重的行业，划分也在行业类别表中可见。

项目性质——可在所选项中划√表示。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环保设施施工部门、环保设施设计部门、环保验收监测部门、环保验收审批部门——均使用注册时的名称，若名称多于25个字，则酌情缩写成25个字以内。

投资总概算——采用于可研审批或初步设计审批中的工程总投资。

设计生产能力——指原设计的生产能力，或建设规模。

实际生产能力——指验收时，达到的实际生产能力。

新增废水处理能力——是指建设项目新增的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能力——是指建设项目新增的废气处理设施处理能力。

原有排放量——是对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而言，指项目改扩建、技术改造之前的污染物排放量。

新建部分产生量（预测值）——指新产生的污染源强预测量。

新建部分处理削减量（预测值）——是对新产生量而言，经处理后，污染物削减的量。

以新老削减量（预测值）——是对原有排放量而言，经“以新老”上处理设施后，污染物减少的量。

排放增减量（预测值）——是指新建部分产生量—以新老削减量—新建部分处理削减量。若为正值表示增加，为负值表示减少。

排放总量（预测值）——是指原有排放量—以新老削减量+新建部分产生量—新建部分处理削减量。

区域削减量（预测值）——若排放削减量为正值，即排放量增加，为保证区域污染物总量不增加，应从区域削减相应的量。

指标单位——废气量： $\times 10^4$ 标米<sup>3</sup>/年；废水、固废量：万吨/年；其他项目均为吨/年；废水浓度：毫克/升；废气浓度：毫克/立方米。

所有项目均保留一位小数。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四至及现状图



项目北面



项目东面



项目西面



项目南面



项目现状



项目现状

## 附件 1 委托书

### 建设项目验收监测

#### 委托书

广东森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我单位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建设已经竣工。经试运行及调试，各项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现委托贵公司对该项目进行验收监测，我单位将按有关规定承担监测及交通费用，并在监测工作中提供必要的配合。

希望你公司尽快安排监测。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2019年1月15日



附件 2 营业执照



# 营 业 执 照

(副本) (副本号: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03726519629R

名 称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梅州市梅县区程江镇槐岗村风门岌
法定代表人	黄森勇
注册 资 本	人民币伍仟壹佰万元
成 立 日 期	1999年11月04日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农业、林业种植、水产品养殖; 房地产开发经营; 自有商业房屋租赁; 体育场、馆管理及出租服务; 培育、种植、销售: 名贵花木; 销售: 工艺美术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金属材料、建材、电气机械、电子产品、五金产品、农畜产品、卫生洁具; 生物柴油研发; 制造、销售: 红木家具; (以下项目另设分公司经营) 零售: 汽油、柴油、煤油; 电子地磅称重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用作程江加油站环评使用



登 记 机 关



2018 年 6 月 6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gd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

## 梅州市梅县区环境保护局

梅县区环审[2018]60号

### 梅州市梅县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位于梅州市梅县区新城宪梓中路与府前大道交叉路口侧，建设内容为拆除原有管线、卸油口、消防沙池、消防工具间、卫生间，迁移配电房到站房内；在站区围墙附近新建卸油口、消防沙池、消防工具间、工艺管线，增加水封井，新建隔油池；新设油罐区，包括地埋式柴油储罐1个 $30\text{m}^3$ ，汽油储罐3个共 $135\text{m}^3$ （ $50\text{m}^3+50\text{m}^3+35\text{m}^3$ ），合计储量 $150\text{m}^3$ ，配置卸油油气回收装置一套，每座加油岛上各设有四枪四油品加油机，共6台加油机和24支加油枪。加油站扩建后油料采用双层复合管输送，卸油采用密闭式，加油机底使用拉断阀，通气管使用阻火式通气帽，油站爆炸危险区域内使用防爆电气。

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进行建设，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

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及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

三、项目应重点做好如下环境保护工作：

（一）做好施工期环境保护工作，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设方应在施工场地、临时堆场建设导流沟和沉淀池，施工废水必须经沉淀、隔油隔渣处理后回用；采取有效措施减少粉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扬尘等大气污染物排放应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科学安排施工时间，防止噪声扰民，施工期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各阶段噪声限值。

（二）项目运营过程中场地清洗废水收集后经沉淀隔油处理，回用于站区绿化，不外排。生活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梅县新城水质净化厂作进一步处理。

（三）通过在储油罐、加油枪上安装油气回收装置，减少储、卸油及加油过程中烃类气体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废气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公厕恶臭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四）通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隔音、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确保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功能区要求，其中西面、北面执行4a类标准。

(五) 落实固体废弃物的综合利用和处理处置措施，防止造成二次污染。废油、油渣、油泥等属危险废物，应按规定堆放、贮存，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应严格按相关要求设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六) 落实环境风险防范管理工作，避免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确保环境安全。

四、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预算并予以落实。

五、报告表经批准后，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

梅州市梅县区环境保护局

2018年11月12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

梅州市梅县区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8年11月12日印发

附件 4 检测报告

**MA**  
2017192735U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LJCB20190213

检测类型 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

项目名称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

项目地址 梅州市梅县区新城宪梓中路与府前大道交叉路口侧

样品类别 废水、废气、噪声

编制: 黄卓华

审核: 印建林

批准: 陈洋

签发日期: 2019.03.08

**广东森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计量认证证书编号: 2017192735U  
 地址: 河源市源城区大同路大同农贸市场  
 A-4、A-5、A-6、A-7单元  
 邮编: 517000

报告查询: 0762-3375678  
 业务电话: 0762-3375678  
 电子邮箱: 751020490@qq.com

## 报告编制说明

1. 本报告只适用于本报告所写明的检测目的及范围。
2. 本报告未盖本公司“CMA 资质认定章”和“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3. 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CMA 资质认定章”、“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部分复制无效。
4.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5. 本报告经涂改无效。
6. 本公司只对来样或自采样品负责。
7.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
8.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申请的，视为认可检测报告。
9. 带“\*”为分包项目。

# 检 测 报 告

一、基本信息:

检测类型	样品类别	采样人员	分析人员
验收监测	废水	郑斌、郭思静远、邱志祥	肖惠艳、赖丽平
	废气		郑斌、郭思静远、邱志祥
	噪声		
委托编号	检测依据	采样日期	完成日期
SLJC20190213	详见附表	2019年02月27日-28日	2019年03月08日

二、检测结果:

(1) 废水 (单位: mg/L, pH 值、粪大肠菌群除外)

检测 点位	检测 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02月27日				02月28日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三 级 化 粪 池 出 口	pH 值	7.46	7.29	7.34	7.18	7.26	7.42	7.36	7.21	6-9
	悬浮物	68	85	72	81	87	73	91	77	400
	化学需氧量	168	192	186	203	194	173	214	187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50.2	57.9	54.3	61.5	57.4	52.6	63.7	55.8	300
	氨氮	26.3	35.9	29.4	38.1	36.2	28.4	40.1	32.5	--
	动植物油	18.4	21.0	19.2	23.4	22.6	19.3	24.6	20.8	100
	*粪大肠菌群	560	720	680	800	670	810	590	930	--

备注

- 1、“--”表示未作要求或不适用。
- 2、参照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限值标准。

此页以下空白

# 检测 报 告

## (2) 无组织废气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sup>3</sup> )						标准限值
		02月27日			02月28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	上风向参照点 1#	0.74	0.65	0.69	0.66	0.72	0.63	4.0
	下风向监控点 2#	0.91	0.76	0.87	0.87	0.92	0.77	
	下风向监控点 3#	0.85	0.82	0.92	0.75	0.79	0.88	
	下风向监控点 4#	0.78	0.90	0.81	0.81	0.85	0.74	
备注	1、监控点 2#、3#、4#检测结果是未扣除参照值的结果。 2、参照标准: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气象参数: 02月27日: 风向: 东北风, 风速: 1.7m/s, 大气压: 101.26Kpa, 温度: 16.9℃, 湿度: 65%; 02月28日: 风向: 东北风, 风速: 1.6m/s, 大气压: 101.32Kpa, 温度: 17.4℃, 湿度: 63%。							

## (3) 噪声

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Leq[ dB(A)]			
		02月27日		02月28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项目东面	56	46	55	46
2#	项目南面	58	48	57	48
3#	项目西面	63	52	62	52
4#	项目北面	60	50	59	49
备注	1、项目西、北面参照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4类标准, 即昼间≤70dB, 夜间≤55dB。 2、项目南、东面参照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类标准, 即昼间≤60dB, 夜间≤50dB。				



# 检测 报 告

附图 1: 现场采样图



废水采样图



废气采样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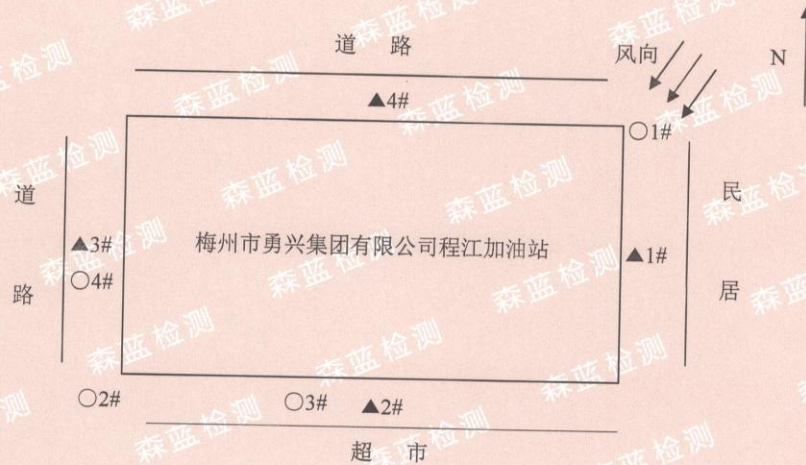


噪声采样图

此页以下空白

# 检测 报 告

附图 2: 检测点位示意图, 此图不成比例。(“○”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为噪声检测点位)



附表: 本次检测所依据的检测标准(方法)及检出限。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酸度计 PHS-3E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EX125ZH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恒温加热器 JC-101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溶解氧测定仪 JPB-607A	0.5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9600A	0.025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JC-01L-8	0.06mg/L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和滤膜法》(试行)HJ/T 347-2007	恒温恒湿箱 HSX-250L	--
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SP-3420A	0.07mg/m <sup>3</sup>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噪声频谱分析仪 HS-6288B	--

— 报告结束 —

附件 5 油气回收检测报告



广东辉扬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辉扬检字（2019）第 042202 号

单位名称：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  
单位地址：梅州市梅县区新城宪梓中路与府前大道交叉口侧  
检测内容：油气回收  
报告类别：验收检测



报告编制：林国  
签发日期：2019.05.09


报告审核：JRM

报告签发：[Signature]

广东辉扬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 报告说明

- 1、广东辉扬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是资质认定合格单位。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数据负责，并对检测数据和委托单位所提供样品的技术资料保密。
- 2、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3、报告无审核人、授权签字人签名或涂改、未盖本公司印章及  章均无效。
- 4、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检测报告发出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复检。
- 5、坚持质量方针，恪守承诺，恳请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反馈意见和改进建议，我们认真处理每一项投诉和建议。
- 6、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检测报告。
- 7、本报告分正本、副本，正本交委托单位、副本由本单位留存。

---

广东辉扬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梅州市梅县区城东镇马山村民小组观音宫侧（谢田大道 20 号）

邮箱：275153065@qq.com

电话：0753-2651366

传真：0753-2651366

联系人：甘剑波

### 一、检测概况

委托单位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		
单位地址	梅州市梅县区新城宪梓中路与府前大道交叉口侧		
联系人	林斌	联系电话	15876729036
检测内容	油气回收		
检测人员	王海林、甘剑波		

### 二、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 2.1 油气回收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气液比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07》附录 C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 崂应 7003 型	---
密闭性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07》附录 B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 崂应 7003 型	---
液阻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07》附录 A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 崂应 7003 型	---

### 三、检测结果

#### 3.1 油气回收检测结果

3.1 油气回收检测结果

3.1.1 液阻检测结果

加油站名称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				
项目名称	液阻	检测日期	2019.04.22		
检测仪器及型号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磅应 7003 型	仪器编号	HY/054		
检测依据	GB 20952-2007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附录 A				
加油机编号	汽油标号	液阻压力(Pa)			是否达标
		18.0L/min	28.0L/min	38.0L/min	
液阻最大压力限值 (Pa)		40	90	155	
1 号机	92#、95#	10	14	19	达标
2 号机	92#、95#、98#	10	14	20	达标
3 号机	92#、95#、98#	8	14	18	达标
4 号机	92#、95#、98#	6	11	16	达标
5 号机	92#、95#、98#	8	11	14	达标
6 号机	92#、95#、98#	7	11	14	达标
以下空白					
备注	无				

### 3.1.1液阻检测结果

加油站名称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				
项目名称	液阻	检测日期	2019.04.23		
检测仪器及型号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崂应 7003 型	仪器编号	HY/054		
检测依据	GB 20952-2007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附录 A				
加油机编号	汽油标号	液阻压力(Pa)			是否达标
		18.0L/min	28.0L/min	38.0L/min	
液阻最大压力限值 (Pa)		40	90	155	
1 号机	92#、95#	11	16	20	达标
2 号机	92#、95#、98#	12	17	25	达标
3 号机	92#、95#、98#	12	14	23	达标
4 号机	92#、95#、98#	11	13	21	达标
5 号机	92#、95#、98#	11	16	20	达标
6 号机	92#、95#、98#	10	17	21	达标
以下空白					
备注	无				

### 3.1.2 密闭性检测结果

加油站名称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			
项目名称	密闭性	检测日期	2019.04.22	
检测仪器及型号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崂应 7003 型	仪器编号	HY/054	
检测依据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附录 B GB 20952-2007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 设备参数	各油罐的油气管线是否连通：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有处理装置：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操作参数	1 号油罐服务加油枪数：8 支；2 号油罐服务加油枪数：9 支； 3 号油罐服务加油枪数：5 支。			
油罐编号	1	2	3	连通油罐
汽油标号	95#	92#	98#	---
油罐容积 (L)	49565	49565	34689	133819
汽油体积 (L)	19061.4	22220.4	14049.7	55331.5
油气体积 (L)	30503.6	27344.6	20639.3	78487.5
初始压力(Pa)	505			
1min 之后的压力(Pa)	500			
2min 之后的压力(Pa)	499			
3min 之后的压力(Pa)	497			
4min 之后的压力(Pa)	497			
5min 之后的压力(Pa)	498			
最小剩余压力限值(Pa)	482			
修正最小剩余压力限值(Pa)	487			
是否达标	达标			
备注	无			



### 3.1.2 密闭性检测结果

加油站名称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			
项目名称	密闭性	检测日期	2019.04.23	
检测仪器及型号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崂应 7003 型	仪器编号	HY/054	
检测依据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附录 B GB 20952-2007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 设备参数	各油罐的油气管线是否连通：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有处理装置：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操作参数	1 号油罐服务加油枪数：8 支；2 号油罐服务加油枪数：9 支； 3 号油罐服务加油枪数：5 支。			
油罐编号	1	2	3	连通油罐
汽油标号	95#	92#	98#	---
油罐容积 (L)	49565	49565	34689	133819
汽油体积 (L)	28459.4	41596.5	28878.6	98934.5
油气体积 (L)	21105.6	7968.5	5810.4	34884.5
初始压力(Pa)	505			
1min 之后的压力(Pa)	503			
2min 之后的压力(Pa)	501			
3min 之后的压力(Pa)	500			
4min 之后的压力(Pa)	500			
5min 之后的压力(Pa)	499			
最小剩余压力限值(Pa)	466			
修正最小剩余压力限值(Pa)	471			
是否达标	达标			
备注	无			

### 3.1.3 气液比检测结果

加油站名称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			
项目名称		气液比		检测日期	2019.04.22
检测仪器及型号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磅应 7003 型		仪器编号	HY/054
检测依据		GB 20952-2007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附录 C			
加油枪型号		OPW			
加油枪编号	档位	加油体积 (L)	回收油气体积 (L)	气液比	是否达标
19#	高	14.61	15.16	1.04	达标
19#	低	15.36	16.02	1.04	达标
24#	高	14.28	15.70	1.10	达标
24#	低	15.36	16.20	1.05	达标
22#	高	15.21	15.48	1.02	达标
22#	低	15.38	15.67	1.02	达标
18#	高	14.42	15.06	1.04	达标
18#	低	15.32	15.85	1.03	达标
14#	高	15.63	16.62	1.06	达标
14#	低	15.18	15.81	1.04	达标
10#	高	15.30	16.15	1.06	达标
10#	低	15.63	16.11	1.03	达标
6#	高	15.22	15.70	1.03	达标
6#	低	15.64	16.73	1.07	达标
4#	高	14.58	16.54	1.07	达标
4#	低	15.68	16.34	1.04	达标
2#	高	15.51	15.72	1.01	达标
2#	低	15.46	15.90	1.03	达标
16#	高	14.68	15.64	1.06	达标
16#	低	14.54	15.70	1.08	达标
20#	高	15.30	16.06	1.05	达标
20#	低	14.67	15.39	1.05	达标
备注	无				

### 3.1.3 气液比检测结果

加油站名称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			
项目名称		气液比		检测日期	2019.04.22
检测仪器及型号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崂应 7003 型		仪器编号	HY/054
检测依据		GB 20952-2007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附录 C			
加油枪型号		OPW			
加油枪编号	档位	加油体积 (L)	回收油气体积 (L)	气液比	是否达标
21#	高	14.51	15.92	1.10	达标
21#	低	14.37	15.38	1.07	达标
13#	高	15.87	17.00	1.07	达标
13#	低	15.46	16.22	1.05	达标
7#	高	15.28	16.63	1.09	达标
7#	低	15.59	16.66	1.07	达标
3#	高	14.77	15.38	1.04	达标
3#	低	14.27	15.20	1.06	达标
5#	高	15.12	15.44	1.02	达标
5#	低	15.27	16.14	1.06	达标
9#	高	15.85	16.83	1.06	达标
9#	低	15.99	16.33	1.02	达标
15#	高	15.80	16.76	1.06	达标
15#	低	14.23	15.03	1.06	达标
23#	高	14.84	15.85	1.07	达标
23#	低	15.38	16.40	1.07	达标
17#	高	15.11	16.44	1.09	达标
17#	低	15.34	16.10	1.05	达标
11#	高	14.62	15.30	1.05	达标
11#	低	14.35	15.03	1.05	达标
8#	高	14.22	14.64	1.03	达标
8#	低	14.34	15.17	1.06	达标
备注		无			

### 3.1.3 气液比检测结果

加油站名称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			
项目名称		气液比		检测日期	2019.04.23
检测仪器及型号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崂应 7003 型		仪器编号	HY/054
检测依据		GB 20952-2007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附录 C			
加油枪型号		OPW			
加油枪编号	档位	加油体积 (L)	回收油气体积 (L)	气液比	是否达标
8#	高	16.55	17.33	1.05	达标
8#	低	15.01	15.51	1.03	达标
11#	高	14.99	15.15	1.01	达标
11#	低	14.66	15.31	1.04	达标
15#	高	14.94	15.62	1.04	达标
15#	低	14.51	15.24	1.05	达标
23#	高	13.93	15.52	1.11	达标
23#	低	14.93	15.42	1.03	达标
17#	高	15.35	16.00	1.04	达标
17#	低	15.45	15.90	1.03	达标
21#	高	15.12	15.65	1.04	达标
21#	低	14.35	14.80	1.03	达标
20#	高	14.21	14.57	1.02	达标
20#	低	15.24	15.68	1.03	达标
16#	高	14.93	15.30	1.02	达标
16#	低	14.83	15.67	1.06	达标
13#	高	15.68	16.22	1.03	达标
13#	低	14.76	15.27	1.03	达标
9#	高	14.49	15.50	1.07	达标
9#	低	14.65	15.18	1.04	达标
3#	高	15.63	16.73	1.07	达标
3#	低	14.78	15.65	1.06	达标
备注	无				

### 3.1.3 气液比检测结果

加油站名称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			
项目名称		气液比		检测日期	2019.04.23
检测仪器及型号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磅应 7003 型		仪器编号	HY/054
检测依据		GB 20952-2007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附录 C			
加油枪型号		OPW			
加油枪编号	档位	加油体积 (L)	回收油气体积 (L)	气液比	是否达标
5#	高	15.88	16.05	1.01	达标
5#	低	15.23	16.24	1.07	达标
7#	高	15.00	15.83	1.06	达标
7#	低	15.20	15.62	1.03	达标
2#	高	14.44	15.21	1.05	达标
2#	低	14.89	15.40	1.03	达标
4#	高	15.10	15.74	1.04	达标
4#	低	16.54	17.76	1.07	达标
6#	高	14.78	15.70	1.06	达标
6#	低	14.88	15.26	1.02	达标
10#	高	15.78	16.10	1.02	达标
10#	低	14.96	15.76	1.05	达标
14#	高	14.88	15.50	1.04	达标
14#	低	14.78	15.79	1.07	达标
22#	高	14.73	15.21	1.03	达标
22#	低	14.96	15.71	1.05	达标
24#	高	15.71	16.29	1.04	达标
24#	低	15.12	16.64	1.10	达标
18#	高	15.35	16.14	1.05	达标
18#	低	15.80	16.72	1.06	达标
19#	高	14.47	15.54	1.07	达标
19#	低	14.26	15.34	1.08	达标
备注	无				

\*报告结束\*

## 附件 6 验收意见

###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现场验收意见

2019年5月27日，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组织召开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自行验收会。现场验收检查组成员有建设单位（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专家，环评单位。验收检查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项目运营期环保工作的落实情况。经认真研究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投资 300 万元，于梅州市梅县区新城宪梓中路与府前大道交叉路口侧（地理坐标：北纬 N23° 56' 22" 东经 E115° 44' 31"），建设“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下称本项目）。本项目占地面积 7800m<sup>2</sup>，建筑面积 967.36m<sup>2</sup>，员工 18 人，主要经营汽油、柴油的零售业务。该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完成《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并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取得《关于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梅县区环审【2018】60 号）。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3.3%，

环保设施按环评要求建设，目前已经基本落实到位，运行正常。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主要对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工程与环评阶段对比无重大变动、不存在变化情况。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清洗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回用于厂区绿化；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 （二）废气

汽车尾气由于产生量少，经过大气扩散，且在绿化良好的情况下，可以在很短时间内得到稀释，不会对周围环境构成不良的影响。

储油罐大小呼吸、储油罐装料、加油作业和员工加油操作时会产生装卸及加油废气，主要是烃类气体(挥发性有机物 VOCs)。针对排放的油气，建设单位使用油气回收装置处理，油气回收率高达 99%以上。

柴油发电机组工作时将产生含有  $\text{NO}_x$ 、 $\text{SO}_2$  的废气。由于其仅作为备用电源，仅在停电时使用，基本不使用，污染物排放量少。

### （三）噪声

主要来源于进出加油车辆及加油设备产生的噪声，这些机械产生的噪声值通常为 65~80dB(A)。采取消声、隔声、减振、选用低噪声设备等降噪措施。

###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危险固废主要有废油、油渣、油泥等，应办理转移联单手续，交由有相关资质的机构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均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结果

###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放口符合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

#### 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装卸及加油废气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限值要求。

#### 3.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边界噪声达到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4类标准要求。

#### 4.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危险固废主要有废油、油渣、油泥等，办理转移联单手续，交由有相关资质的机构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均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对周围环境无明显影响。

##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能按照项目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已具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环保设施通过验收。现场验收检查组提出以下建议：

①建议建设单位完善风险评价中应急预案相关措施。



②做好环保宣传教育工作，提高职工的环境意识，减少加油时油料的浪费和散落。

③建立健全一套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管理制度执行；

④加强生产管理，提高员工生产操作的规范性，以减少不必要的物料浪费现象，从而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

⑤合理生产布局，建立设备管理网络体系，形成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和正常维修保养的一系列工程程序，确保设备完好，尽可能减少污染物排放量；

⑥建议企业加强储油罐的管理工作，配备相应的消防设施。

⑦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 VOCs 属“十三五”规划重点治理项目，必须严格按照报告中提出的措施采用油气回收装置回收处理后达标排放。

## 六、验收人员

验收人员名单（见下页）。

## 七、其他

根据《建设项目管理条例》以及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将本项目验收组意见、验收监测报告和验收检查组要求的补充说明等相关材料在公司公示栏和公众网站上进行公示；建设单位公开上述信息同时，向所在地县级以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报送相关信息，并接受监督检查。

梅州市勇兴集团有限公司程江加油站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专家签名表

姓名	单位	职务	登记（注册证）编号	备注
周科煌	市固废与辐射中心	高工	1300101084329	
赖国辉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	工程师	1714003001100	
潘国辉	嘉应学院	工程师	12354443511440247	